

# 浦东新区曹路镇人民政府

浦曹府〔2024〕46号

签发人：金利军

## 关于启动曹路科教园区 PDP0-0306 单元控制性 详细规划 C2 街坊局部调整的请示

上海市浦东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：

为满足上海第二工业大学（以下简称“二工大”）因办学规模提升带来的校舍扩建需求，推进校城融合，更好发挥高校对地方产业发展的带动作用，拟利用曹路科教园区单元 C2 街坊内的部分待开发地块用于二工大四期工程建设。二工大四期建设工程列入上海市教委十四五“补短板”项目，2023 年 11 月，曹路镇人民政府与二工大签订用地意向性协议，支持二工大四期建设工程项目。结合前期研究，需对曹路科教园区单元 C2 街坊进行控规局

部调整，现向贵局商请支持，具体如下：

### 一、规划情况

二工大四期工程建设拟用地块涉及的调整主要包括 C2-15、C2-17、C2-18、C2-19 等地块。其中，C2-15 地块为公共绿地(G1)，用地面积为 1.24 公顷；C2-17 地块为供电用地(U12)，规划为 35kV 变电站，用地面积为 0.27 公顷，容积率 0.6，建筑高度 10 米；C2-18 地块为商业服务业用地(C2)，用地面积为 3.28 公顷，容积率 1.5，建筑高度 40 米；C2-19 地块为文化用地(C3)，规划为区级文化设施，用地面积为 1.34 公顷，容积率 1.5，建筑高度 40 米。

C2-18 地块在曹路镇总规(沪府规划〔2023〕16 号)中，已经调整为教育科研设计用地(C6)。

### 二、建设规模需求

二工大“十四五”时期学校办学规模为 16500 人，地上建筑规模缺额为 15.3 万平方米。考虑预留未来 5 年的办学空间需求，地上总建筑缺额达 18 万平方米以上。

### 三、控规调整设想

本此规划调整拟保留原控规中的 35kV 变电站(用地规模不减少，可优化布局位置)，其它三个地块合并统一调整为教育科研设计用地(C6)，用地面积 5.86 公顷(87.9 亩)，容积率 3.1，建

筑高度 100 米。提请开展上海市浦东新区曹路镇科教园区  
PDP0-0306 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 C2 街坊局部规划调整编制工作。  
特此请示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曹路镇人民政府

2024 年 4 月 22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